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7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作为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现将2017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7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邓岩	12	9	3	0	0	否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二、2017年内对公司相关会议发表声明和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7年度,本人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共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类型
1	独立董事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1月20日	同意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辞职事宜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2017年4月24日	同意
3	独立董事关于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	2017年4月26日	同意

	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2017年5月3日	同意
5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5月8日	同意
6	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名称变更的独立意见	2017年5月11日	同意
7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2017年5月23日	同意
8	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年6月9日	同意
9	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6月14日	同意
10	独立董事关于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017年8月28日	同意
11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年9月8日	同意
12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9月13日	同意
13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年10月6日	同意
14	独立董事关于增加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10月9日	同意
15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7年12月8日	同意
16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年12月13日	同意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参加了相关会议。审核公司年度财务信息及会计报表；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进行评估总结。并且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发展规划、经营方针、发展目标进行可行性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调查的情况

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2017年度，在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除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外，单独或与其他独立董事在公司相关负责人的陪同下，多次对公司进行现场实地调研、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士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及时获悉公司上市等重大事项的进程及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五、2017 年报披露与沟通情况

在公司 2017 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过程中，本人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沟通，关注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确保年报按时、准确的披露。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认真审核，提出客观、公正的意见和建议，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操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

2、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坚持谨慎、勤勉、诚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履职能力，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七、培训学习情况

本人一方面认真学习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监管部门发布的规则、文件，及时掌握政策动态；另一方面，经常性地关注上市公司各类公告，了解资本市场状况，并加强与同行之间的切磋交流，加深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认识和理解。

八、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2、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无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经自查，本人仍然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

2018年，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回报。

本人联系方式如下：

邓岩：dengyan0711@163.com

邓岩_____

2018年3月8日